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指导特困群体供养工作；拟订社会保障兜底脱贫政策和标准，指导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体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相关工作并组织实施；负责救助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认定工作。

（三）承担权限内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的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责任；参与指导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四）指导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及社区治理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五）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工作及政府驻地迁移的申报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协调、处理行政区域内界线争议和纠纷；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六）负责婚姻、殡葬和收养管理工作；指导婚姻登记、收养登记、殡葬服务机构管理，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涉外婚姻登记和涉港澳台儿童收养登记。

（七）拟订乌鲁木齐市社会福利、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管理社会福利机构，落实相关扶持保护政策；指导老年人、儿童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

（八）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民政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九）指导、监督区（县）民政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9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和社会治理科、区划地名科、社会事务与社会福利科。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编制数 43，实有人数 94 人，其中：在职 40 人，减少 1 人；退休 5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1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4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68.4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1,244.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6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4.6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8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2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27.3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27.3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554.8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1,798.88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739.75	支出总计	2,739.7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739.75	2,112.42	868.42		364.00	880.00					627.3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4.60										54.6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4.60										54.6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4.60										5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27	868.42	868.42								17.85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764.01	746.17	746.17								17.85	
208	02	01	行政运行	696.18	696.18	696.18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84	49.99	49.99								17.8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6	122.26	122.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9	47.19	47.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5.06	75.06	75.06									
229			其他支出	1,798.88	1,244.00			364.00	880.00					554.88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98.88	1,244.00			364.00	880.00					554.88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1,798.88	1,244.00			364.00	880.00					554.8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	※
			1	2	3
			2,739.75	818.43	1,921.32
206			54.60		54.60
206	99		54.60		54.60
206	99	99	54.60		54.60
208			886.27	818.43	67.84
208	02		764.01	696.18	67.84
208	02	01	696.18	696.18	
208	02	02	67.84		67.84
208	05		122.26	122.26	
208	05	01	47.19	47.19	
208	05	05	75.06	75.06	
229			1,798.88		1,798.88
229	60		1,798.88		1,798.88
229	60	02	1,798.88		1,798.8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11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68.4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244.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42	868.4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1,244.00		1,244.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112.42	支出总计	2,112.42	868.42	1,244.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868.42	818.43	4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42	818.43	49.9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746.17	696.18	49.99
208	02	01	行政运行	696.18	696.18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99		49.9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6	122.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19	47.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06	75.0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818.43	740.17	78.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98	692.98	
301	01	基本工资	184.03	184.03	
301	02	津贴补贴	180.87	180.87	
301	03	奖金	108.05	108.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6	75.0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8	66.7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01	17.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0.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0.43	6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26		78.26
302	01	办公费	19.57		19.57
302	02	印刷费	7.36		7.36
302	07	邮电费	4.20		4.20
302	11	差旅费	10.94		10.94
302	16	培训费	5.60		5.6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302	26	劳务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7.53		7.53
302	29	福利费	10.20		10.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2		7.0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		3.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9	47.19	
303	02	退休费	47.19	47.1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49.99		4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9		49.9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9.99		49.99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17.00		17.0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民政业务经费	32.99		32.99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1,244.00			1,244.00
229			其他支出	1,244.00			1,244.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44.00			1,244.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44.00			1,244.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7.62	7.6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7.02	7.0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02	7.02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627.33	627.33			627.33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627.33	627.33			627.33				
（乌鲁木齐市4个社工项目）乌财综【2022】2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资金的通知	9.20	9.20			9.20				
2023年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项目	108.48	108.48			108.48				
乌鲁木齐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396.81	396.81			396.81				
2022年度“忠诚干净担当好班子”奖金	7.79	7.79			7.79				
2023年下半年工作经费	8.50	8.50			8.50				
乌财社【2023】154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社工站项目）	8.00	8.00			8.00				
乌财社【2023】154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精康融合项目）	16.27	16.27			16.27				
2023年替代工作经费	54.60	54.60			54.60				
2023年孤残儿童护理补贴（调整）	8.00	8.00			8.00				
乌财社【2022】405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工作人才孵化基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09	6.09			6.09				
乌鲁木齐市支持购买养老机构社会公益服务项目（调整）	2.03	2.03			2.03				
民政业务经费	1.56	1.56			1.5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39.7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单位收入预算 2,739.7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68.42 万元，占 31.70%，比上年预算增加 58.56 万元，增长 7.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年初安排工作队经费、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364.00 万元，占 13.29%，比上年预算增加 34.00 万元，增长 10.3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增加，2024 年度新增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80.00 万元，占 32.11%，比上年预算增加 713.00 万元，增长 426.9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增老年人助餐项目、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儿童福利项目、精康融合服务项目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变化。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27.33 万元，占 22.90%，比上年预算增加 184.64 万元，增长 41.7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开展的项目根据合同约定按进度支付款项，部分项目资金需跨年度支付，故结转至 2024 年；另有 2023 年底拨付资金，项

目计划于 2024 年开展,故进行结转,则 2024 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较上年增加。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2,739.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18.43 万元,占 29.87%,比上年预算增加 42.58 万元,增长 5.4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经费增加,故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921.32 万元,占 70.13%,比上年预算增加 947.62 万元,增长 97.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增加、2024 年度新增项目,新增项目主要是老年人助餐项目、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儿童福利项目、精康融合服务项目等。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12.4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8.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244.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4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支出及民政业务项目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他支出 1,244.00 万元,主要用于乌鲁木齐市购买老年人助餐服务项目、民政“爱心关注”项目、民办非企业法人社会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公益培训项目、社会组织负责人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养老护理员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养老服务工作评估项目、精康融合服务项目、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儿童福利项目、社会公益类项目、老年人福利项目等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68.4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18.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58 万元，增长 5.4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经费增加，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49.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8 万元，增长 46.9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年初安排工作队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68.42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96.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84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经费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9.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8 万元，增长 46.9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工作队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7.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17 万元，增长 105.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故本年度较上年增长。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5.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7 万元，增长 3.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养老保险基数调增，预算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18.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78.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财社【2024】1 号预算批复，为派驻工作队做好群众工作，安排工作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1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开展各项群众活动，列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民政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乌政办〔2019〕122 号）、《关于下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州、县两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实施办法〉的通知》（新民发【2006】30 号）以及民政业务实际工作需要等安排此项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32.9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列入委托业务费 7.20 万元、列入劳务费 5.71 万元、列入培训费 1.98 万元、列入其他交通费 14.50 万元、列入印刷费 3.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244.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747.00 万元，增长 150.3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主要是老年人助餐项目、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儿童福利项目、精康融合服务项目等。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44.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747.00 万元，增长 150.30%。主要是用于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包括乌鲁木齐市购买老年人助餐服务项目、民政“爱心关注”项目、民办非企业法人社会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公益培训项目、社会组织负责人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养老护理员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养老服务工作评估项目、精康融合服务项目、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项目、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儿童福利项目、社会公益类项目、老年人福利项目。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39 万元，下降 4.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39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所以支出减少；公

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627.3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27.3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2 年度“忠诚干净担当好班子”奖金 7.79 万元，主要用于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

2. 2023 年孤残儿童护理补贴（调整）8.00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儿童福利机构儿童提供照料护理服务。

3. 2023 年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项目 108.48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开展社会组织孵化培育项目、二是支持区县推进本区域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工作项目。

4. 2023 年替代工作经费 54.6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工作电脑。

5. 2023 年下半年工作经费 8.50 万元，主要用于下派工作队开展活动使用。

6. （乌鲁木齐市 4 个社工项目）乌财综【2022】2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资金的通知 9.20 万元，主要用于资助建设 4 个街道（乡镇）社会工作站。

7. 民政业务经费 1.5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民政业务工作中所需的其他交通费。

8. 乌财社【2022】405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工作人才孵化基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09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社会工作人才孵化基地。

9. 乌财社【2023】15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精康融合项目）16.27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精神障碍社会康复服务项目。

10. 乌财社【2023】15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社工站项目）8.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社会工作人才孵化基地。

11. 乌鲁木齐市支持购买养老机构社会公益服务项目（调整）2.03 万元，主要用于为公办养老机构休养人员购买责任险。

12. 乌鲁木齐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396.81 万元，主要用于为经济困难老人改善居家居住环境并为失能老人提供上门服务。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8.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6 万元，下降 2.9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厉行节约，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1,578.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21.87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65.5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65.5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794.00 平方米，价值 78.45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94.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94.5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5.1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59.8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739.75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93.99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单位联系人		谷雪娇	联系电话	0991-4661651	
年度绩效目标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指导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众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相关工作并组织实施；拟定我市社会福利、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老年人、儿童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落实基本养老服务制度，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2024 年度继续扎实做好社会救助工作，落实低保、特困供养、教育等各项救助政策；稳步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880.00	
			本级安排	1,232.4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627.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标准	≥600 元/人/月	乌鲁木齐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700 元/人/月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工作汇报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街道（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	≥45%	乌鲁木齐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55%	乌鲁木齐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履职效能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养老护理员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7.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实施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通过开展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职业技能鉴定，不断提升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综合素养；开展养老机构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不断提升养老机构管理水平，稳步推动养老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场次	≥2 场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参加培训人数	≥24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人员参培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养老机构培训覆盖率	≥8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水平	不断提升	自定义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年市本级福利彩票-民办非企业法人社会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公益培训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针对我市社工人才不足，职业化水平不高等问题，开展专项培训，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增强参训人员专业知识技能水平等，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提升民办非企业单位公共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进一步降低社会组织领域各类风险，推进民办非企业单位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培训班	>=6 场次	计划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参加培训人数	>=40 人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学员参训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周期	<=12 个月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培训组织管理水平，完善过程管理，建立各项流程管理制度，促进该项目的可持续实施	持续培养专业人才	自定义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营造积极向上的社会氛围，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提升乌鲁木齐市人民群众的社会工作服务满意度	自定义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民政“爱心关注”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年围绕“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开展社会福利机构的节日慰问和其他大病救助，对困难群众的救助、慰问、补助等，扶持社会福利事业，救助困难群体，切实解决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节日慰问福利机构数	≥35 个	计划标准	39 个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慰问福利机构覆盖率	≥8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经费支付及时率	≥9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日慰问支出	≤5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2 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困难群众慰问、救助补助等支出	≤6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6.88 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机构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社会组织党建负责人能力提升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面向社会组织党建负责人，开展学习教育、参观考察等活动，引领社会组织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进一步提升社会组织党建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更好地参与公益服务和社会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会组织党建负责人培训班	≥2 期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参访优秀社会组织党组织	≥2 次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参加培训人数	≥100 人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学员参训率	≥90%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底	自定义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标准	=10 万元/期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当地社会组织党建	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社区精神障碍康复服务工作扶持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拟建设 3 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围绕精神障碍患者提高生活自理能力、社会适应能力、恢复职业能力等需求，不断丰富服药训练、生活技能训练、社交技能训练、职业能力训练、居家康复指导等服务。积极发挥现有精神卫生社会福利机构作用，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多种类型的康复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2 个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精康服务人数	≥150 人	计划标准	100 人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宣传标识悬挂完成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12 个月	自定义	12 个月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站点购买服务标准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万元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环境	有效改善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提升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支持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评估接待、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等工作，全力提供规范化、专业化、精准化服务，为辖区内所有未成年人开展普惠型服务，对散居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其家庭开展专业性关爱服务，每个未保站开展不少于 10 次由专业社工主导的未成年人个案或小组活动，进一步推动全区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和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保站购买服务项目数	≥5 个	自定义	10 个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每个未保站开展个案或小组社会工作次数	≥10 次	自定义	10 次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未保站购买服务区县覆盖率	≥8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周期	≤12 个月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街道人口在 3 万以上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乡镇街道人口在 3 万以下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5 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不断加强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率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年市本级福利彩票-养老服务工作评估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完成 2 个养老服务工作验收评估项目，确保我市开展的 2021 年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上门服务项目、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精准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项目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制定项目评估标准	>=1 套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上门服务项目入户抽查走访率	>=3%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适老化改造服务项目入户抽查走访率	>=10%	计划标准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	自定义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适老化改造服务项目评估支出标准	<=1. 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上门服务评估支出标准	<=20. 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项目实施水平	不断提升	自定义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24 上级转移支付彩票---乌鲁木齐市购买 45 个老年人助餐“金色晚霞”服务示范项目（新财综【2023】44 号）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4.00	其中：财政拨款	28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在天山区、沙依巴克区、高新区（新市区）、水磨沟区、经开区（头屯河区）、米东区等 6 个中心城区，依托 45 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开展老年助餐服务，重点为辖区城乡分散特困人员、低保对象、高龄、失能、独居等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政府购买助餐服务，有效解决老年人助餐难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示范点政府购买老年助餐服务人数	>=1575 人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示范项目点位数量	>=45 个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合格率	=100%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助餐服务补助标准	<=150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困难老年人助餐难题	有效解决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助餐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民政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55	其中：财政拨款	32.99		其他资金	1.56
项目总体目标		年度内完成民政业务政策宣传册的印制、开展民政业务等政策培训；完成日常边界联合检查和界桩维护；开展财务内部审计工作、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完成对民政系统单位的业务指导，确保各项民政政策的具体贯彻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车辆数	≥3 辆	自定义	3 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开展内部审计业务数量	≥1 个	自定义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数量	≥10 个	自定义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民政业务执行政策符合度	≥95%	行业或国家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服务支出	≤3.6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9.9852 万元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劳务费支出	≤5.7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71 万元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培训费支出	=1.9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7 万元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其他交通费支出	≤16.0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6.54 万元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委托业务费支出	≤7.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服务管理能力提升	有效提升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3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适老化改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户籍地为天山区、沙依巴克区、高新区（新市区）、水磨沟区、经开区（头屯河区）、米东区、乌鲁木齐县、达坂城区的 70 名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切实改善其家庭居住条件，提升居家养老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服务对象	≥70 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时开工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适老化改造补助标准	≤3500 元/户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3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政府购买养老服务 17 万元）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03	其中：财政拨款	17.00		其他资金	2.03
项目总体目标		为全市公办养老机构所有入住人员购买养老责任险，提升公办养老机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有效化解潜在风险。开展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提高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水平，持续推动养老服务队伍向专业化、职业化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养老机构责任险项目受益人数（人）	>=630 人	预算支出标准	601 人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地州级选拔赛（次）	>=1 次	自定义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责任险受益人数覆盖率	>=9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办养老机构责任险项目标准	<=120 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116 元/人/年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地州级选拔赛项目支出	<=1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不断提高	自定义	不断提高公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高养老护理员职业水平	不断提高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办养老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3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我市拟建设 5 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围绕精神障碍患者提高生活自理能力、社会适应能力、恢复职业能力等需求，不断丰富服药训练、生活技能训练、社交技能训练、职业能力训练、居家康复指导等服务。积极发挥现有精神卫生社会福利机构作用，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多种类型的康复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站数量	≥5 个	自定义	2 个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精康服务人数	≥250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站点购买服务标准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环境	有效改善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升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自定义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福彩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儿童照护服务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8.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8.00
项目总体目标		对在儿童福利机构收养的未满 18 周岁的所有儿童，以及机构外的社会散居残疾孤儿提供生活照料、康复训练、送医救诊、生病看护、心理疏导、社会融入等各类服务，满足孤残儿童的照料、护理、康复、心理疏导需求，提高儿童的幸福感、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辐射儿童机构数	≥2 个	自定义	2 个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自定义	100%	1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周期	≤12 个月	自定义	12 个月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残儿童和机构内 0-3 岁儿童照护服务标准	≤130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机构内 6 岁以上健康儿童照护服务标准	≤20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残疾儿童和机构内 3-6 岁儿童照护服务标准	≤40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儿童的照料、康复、护理、心理辅导水平	提升对儿童的照料、康复、护理、心理辅导水平	自定义	提升了对儿童的照料心理辅导水平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0%	自定义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精康融合项目 20 万元）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第三方社会组织服务，制定康复评估、后转介评估、知情同意、服务协议等方面的标准、程序和示范文本，规范服务转介及签约履约行为；广泛开展技术指导、评估督导和培训等工作；确保完成 2024 年底全市 65%以上的区（县）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服务率达 45%以上的任务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数量	>=2.50 万份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组织培训班次	>=2 次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正式材料
		培训人数	>=100 人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周期	<=1 年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我市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	不断加强	计划标准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组织孵化 60 万元）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资助 12 个基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面向全市各类社会组织开展孵化培育工作，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完善服务条件和功能，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赋能培训	>=48 次	自定义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打造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12 个	计划标准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社会组织招聘会	>=8 次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赋能培训参训率	>=90%	自定义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社会组织孵化基地项目支出标准	<=5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意识	逐步提高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4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未保站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评估接待、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等工作，全力提供规范化、专业化、精准化服务，为辖区内所有未成年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法律政策宣传等服务，对散居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其家庭开展需求评估，提供危机干预、监护评估、心理疏导、安全自护、个案处置、社会融入、协助维权、开展宣传培训等服务，以及针对遭受性侵害、家庭暴力、欺凌等伤害事件的受害的未成年人提供人际调适、精神慰藉、心理疏导、教育引导等专业性关爱服务，进一步推动全区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和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保站购买服务项目数	≥9 个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每个未保站开展个案或小组社会工作次数	≥10 次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未保站购买服务区县覆盖率	≥8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率	≥8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街道人口在 3 万以上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乡镇街道人口在 3 万以下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不断加强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率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3】2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开展，制作救助政策宣传动画，宣传救助政策，提升群众救助政策知晓率，增强公众参与意识；通过开展培训业务，提高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不断提高社会救助服务的水平和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救助政策动画宣传片	≥1 个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组织开展全市社会救助政策培训	≥2 次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播放救助宣传动画片	≥2 期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动画制作质量合格率	≥95%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培训出勤率	≥80%	自定义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制作救助政策动画宣传片支出	≤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社会救助能力提升等事务性支出	≤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播放救助宣传动画片支出	≤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社会救助管理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培人员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00	其中：财政拨款	2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户籍地为天山区、沙依巴克区、高新区（新市区）、水磨沟区、经开区（头屯河区）、米东区的 67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切实改善其家庭居住条件，提升居家养老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服务对象	≥67 户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计划标准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时开工率	≥90%	自定义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适老化改造补助标准	≤3500 元/户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本单位绩效公开的财政拨款项目不包括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24 年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17 万元；2、本单位部分上年结转项目资金与 2024 年预算资金合并进行绩效公开，涉及项目主要是：（1）民政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1.56 万元；（2）乌财社〔2023〕24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福彩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儿童照护服务项目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8 万元；（3）

乌财社〔2023〕23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2.03 万元，合计 11.5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

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2024 年 2 月 22 日